

# 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饶市关于落实〈江西省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清山风景名胜区、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上饶市关于落实〈江西省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上饶市人民政府

2023年5月8日

# 上饶市关于落实《江西省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实施意见

为全面提升我市卫生健康服务能力与水平，增加优质健康资源与服务供给，构建更加完善的公共卫生体系和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江西省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赣府发〔2023〕1号），制定本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以《江西省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为工作指南，全方位、全要素推进我市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建设，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改革获得感、就医安全感和健康幸福感。

### （二）发展目标

按照我市“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聚焦人民群众对美好健康生活的向往，着眼固底板、补短板、扬优势，不断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急难愁盼’问

题，提高卫生健康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实现“一年有突破、两年见成效、三年大变样”。

**一年有突破，补齐能力短板。**到**2023**年底，七项能力提升行动全面启动实施并取得初步成效，疾控防控能力基本达到大规模疫情应对处置要求。

**两年见成效，推动内涵发展。**到**2024**年底，公共卫生能力、医疗服务能力、基层卫生服务能力、中医药服务能力、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能力明显提升，人才、学科、科研、信息化等内涵式发展要素得到强化。

**三年大变样，实现量质齐升。**到**2025**年底，建立适应我市实际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城乡区域资源布局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配置更合理，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医疗服务整体效率和质量显著提升，居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健康上饶建设迈上新台阶，人民群众卫生健康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增强。

围绕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远景目标，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努力推进健康上饶行动，为建设制造强市、打造区域中心，开创现代化大美上饶奠定坚实健康基础。到**2035**年，将我市建成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连续协同、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整合型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主要健康指标位居全省第一方阵，城乡居民健康素养达到全省先进水平。

## 二、重点任务

### （一）提升公共卫生能力

1.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的深度协作，以信州区、铅山县、万年县为试点，**2025**年底初步构建突发传染病预警与防治的医防融合一体化服务体系。大力推进底广信区完成全国无结核社区创建。持续提升市、县两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标准化水平，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实验室建设，提高实验室质量控制，不断优化传染病快速诊断和溯源网络。到**2024**年底，全市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均设立公共卫生科。到**2025**年底，全市所有三级公立医院均设置公共卫生首席专家，市本级配备移动检测实验室。〔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提升重大疫情应急处置能力。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提升核酸检测质效，优化完善、精准开展核酸检测。加强市级统筹，依托现有条件储备应对突发传染病防控所需的集中隔离资源，优化统筹调配，完善梯次储备方案。持续强化“公安+疾控”双牵头的流调队伍建设，到**2023**年底，按照不低于每万人（本文中的人口数均指常住人口数）配备**1**名流调人员标准做好三级流调队伍配备，其中一级流调队员以市为单位，原则不少于**100**人；二级流调队员以县（市、区）为单位，原则不少于**30**人；加强三级流调队伍培训，作为后续储备力量。〔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3.增强重大疫情救治能力。推进市级公共卫生临床中心设置

和县级医院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加快市、县两级传染病医院（专区）建设，推进上饶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级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设置独立的传染病专区，床位数原则上**30**万人口以下的县（市、区）不低于**20**张，**30-50**万人口的县（市、区）不低于**50**张，**50-100**万人口的县（市、区）不低于**80**张，**100**万以上人口的县（市、区）不低于**100**张。加强全市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做好重大疫情治疗药物、医疗资源储备，特别是急危重症患者应急抢救设施设备等储备；推进定点医院、亚（准）定点医院达标化建设，规范重症救治床位（含可转换重症救治床位）设置管理，加强呼吸、感染、重症等重大疫情救治相关学科建设。〔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 （二）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4.**提升医疗废物处置能力。合理规划设置我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机构，支持医疗资源循环再利用。**2023**年底完成万年县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机构建设并投入使用；**2024**年底，完成中心城区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提升改造工作，我市将实现所有类别医疗废物都能集中处置，确保我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规范到位。〔责任单位：市国控集团、万年县人民政府、市卫生健康委、市发改委〕

**5.**引进优质医疗资源。推进上饶市人民医院与长三角地区医联体共建，做好医联体**MDT**联合门诊工作，让长三角地区优质医疗服务惠及我市患者。全力推进上饶市人民医院与浙江大学医

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等知名医院合作共建项目。支持上饶市人民医院围绕“心血管、神经、肿瘤”等为重点，与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的科研合作。〔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民医院〕

6.遴选培育重点专科。以市属医院和县级人民医院为基础，重点建设重症医学、感染、呼吸、检验、影像等疫情救治相关专科和肿瘤科、心内科、胸外科、普外科、产科、儿科、病理、感染性疾病等专科。力争到**2023**年底、**2024**年底、**2025**年底，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分别建成**2**个以上、**4**个以上、**6**个以上，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分别建成**4**个以上、**8**个以上、**12**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7.提升紧急医学救援能力。进一步完善院前急救医疗服务，加强救护车配置，到**2025**年底，按照城市地区每**3**万人口配置**1**辆救护车，农村地区按照每**1**万人配置**1**辆救护车，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达**95%**。负压救护车配备比例不低于**40%**。加强急救人员配置，合理配置院前医疗急救专业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确保满足服务需要。〔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8.加强采供血能力建设。到**2025**年底，所有县（市、区）至少设**1**个固定采血点。巩固市中心血站临床用血核酸检测全覆盖、市中心血站实验室室间质评、无偿献血者及其亲属用血直报

成果，推动无偿献血“三免”政策更好落地。〔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9.加快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精神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综合医院精神科建设,推动设置市级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防治中心，提升医疗机构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扎实推进辖区内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全面开展。重点围绕抑郁症、老年痴呆症、儿童青少年心理疾病等常见精神障碍防治进行社会动员、科教宣传、摸底调查。到**2025**年底，每学期开展一次初、高中学生心理健康调查并建立档案。以**400-806-6767**为基础，建立市、县两级社会心理援助热线电话，形成心理危机干预快速联动机制。完成本辖区肇事肇祸精神病患者的风险评估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到**2025**年底,全面完成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横峰院区）改扩建工作，精神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设立心理门诊,**60%**以上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开设精神(心理)科门诊。**2023**年底、**2024**年底、**2025**年底精神（心理)科门诊设置完成率分别达到总任务量的**60%**、**80%**、**100%**。〔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委政法委、市教育局、市委编办，“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 （三）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

10.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县域下沉，加快补齐县级医院医疗服务和管理能力短板，推进县级医院高质量发展，构建优质、高效县域医疗服务体系。支持县级医

院建设胸痛中心、创伤急救中心、卒中中心，到**2025**年底，基本实现胸痛中心、创伤急救中心、卒中中心县域全覆盖。支持县级医院建设市级及以上重点科室、重点学科建设。

逐步推进乡村一体化和“县管乡聘村用”，“县管乡聘村用人员”按规定享受乡镇卫生院聘用人员同等待遇。〔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1.** 补齐基层公共卫生短板。进一步加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诊室建设，力争到**2025**年底，实现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设立发热门诊，其他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标准的发热诊室。到**2025**年底，实现**80%**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标准化公共卫生科。〔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2.** 提升基层医疗救治能力。优化县域医疗卫生资源配置，优先支持中心卫生院或常住人口**5**万人以上、非县级人民政府所在地乡镇卫生院建设，对标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重点提升医疗功能，承担基层医疗救治任务，横向辐射周边乡镇卫生院，纵向承接市、县两级医院的医疗转诊。到**2025**年底，力争实现每个县都有**1-2**家乡镇卫生院达到二级医院服务能力。组织实施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对口支援乡镇卫生院项目，提高乡镇卫生院整体队伍素质和首诊能力。到**2025**年底，实现受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覆盖。深入实施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加大财政投入，配齐



设施设备，到**2025**年底，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得到改善，常用诊疗设备得以配齐。加强特色科室建设指导，培育和扶植一批适合基层开展的特色服务项目，重点发展中医、康复、骨伤、口腔、眼科、肛肠等特色科室，到**2025**年底，全市累计建设**110**个基层特色科室。〔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 （四）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13.**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推动上饶市中医院及万年县、余干县中医院治未病健康工程升级，到**2025**年底，全市所有公立中医类医院设立治未病中心（科）。支持针灸、肿瘤、肾病、老年病、骨伤、妇科、肛肠及心脑血管病、肺病、脾胃肝胆病等优势专科专病做优做强，建设一批中医优势病种。积极推广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中医非药物疗法。加强护理人员中医药知识、技能培训，扩大中医护理服务范畴。强化中医医院康复（医学）科（中心）建设，加强康复（医学）专业技术人员培养和招聘，到**2023**年底、**2024**年底、**2025**年底，全市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分别达到**50%**、**80%**、**100%**康复（医学）科（中心）。加强中医药康复知识与技术培训，推动中医药特色康复技术和理念进机关进社区进家庭。〔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4.**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到**2025**年底，推动上饶市中医院及

德兴市、弋阳县、鄱阳县、铅山县中医院建成为三级中医医院，实现**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80%**村卫生室提供中医药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量占同类机构诊疗总量的比例稳步提升。加强中医馆内涵建设，打造一批乡镇、街道“旗舰中医馆”和村、社区“中医阁”。推动广信区、弋阳县、铅山县、万年县、余干县、鄱阳县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全市**80%**县（市、区）达到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市）标准。〔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5.** 推动中医药全产业链发展。做大做强做优“饶九味”和“饶食九味”等道地药材，发展壮大艾草、芡实、葛根、山腊梅等中药产业集群。到**2025**年底，省级定制药园至少达到**8**个，提升“定制药园”项目建设质量，建设一批中药材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打造饶产道地药材、特色药材、药食同源药材优势“饶药”产区。到**2025**年底，建设**2**个以上省级灸养结合的基层热敏灸综合服务区，**5**个以上市级灸养结合的基层热敏灸综合服务区。实施上饶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建设“双提升”工程，促进“中医药+旅游”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文广新旅局、市国资委〕

### （五）提升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能力

**16.**提升优生优育服务能力。到**2025**年底，建设完善市、县两级出生缺陷防治技术服务网络。全市婚登婚检机构紧邻设置率达到**100%**。实施新生儿先天性结构畸形、遗传代谢病、功能性

疾病免费救助项目。实施基本公共卫生基本避孕服务项目，促进生殖健康保护生育力。建立以优生优育指导中心为龙头、“向日葵亲子小屋”为基础、专业团队为支撑的计生协优生优育服务网络。到**2025**年底，依托市、**11**个县（市、区）妇幼保健院，全面建好**12**个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实现全市全覆盖；“向日葵亲子小屋”县级覆盖率达**30%**以上。〔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计生协，“**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7.**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到**2025**年底，实现市、县两级均有**1**所公办的妇幼保健机构，除主城区外的**11**个县级妇幼保健机构达到二级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强化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和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市级两个救治中心专门配备母婴安全快车，并逐步加强**5G**信息处理功能运用。实施动态化管理，定期开展督导、考核，每两年开展一次评估。〔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8.**提升托育服务能力。将托育服务纳入公共服务体系、重大民生工程以及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积极实施公办托育服务能力建设工程，到**2025**年，市级完成**1**所公办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各县（市、区）建立至少**1**所规范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每千人口婴幼儿托位数达到**4.5**个。完善托育服务网络，重点支持普惠性社区托育中心建设，深化“医育融合”模式为主的照护指导体系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班，招收**2**至**3**岁的幼儿，到**2025**年底，城市社区托育服务机构覆盖率达**50%**以上。

推动成立婴幼儿照护行业协会。〔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总工会，“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19.** 提升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加强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中心、站）、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安宁疗护机构建设，建立医疗、康复、护理双向转诊机制。到**2025**年底，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完成上饶市老年医院的建设，并组建市级老年医学联盟。支持医疗资源丰富的二级及以下医疗卫生机构转型，开展康复、护理以及医养结合服务。到**2023**年底，**90%**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到**2025**年底，**100%**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0.** 推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以粉尘、化学毒物、噪声和电磁辐射、医用辐射等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行业领域为重点，不断深化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重点职业病监测、职业健康常规与主动监测、放射卫生监测。全市依托**1**家公立医疗机构开展职业病诊断健康服务工作；持续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稳步推进职业健康素养促进活动，不断提升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知识知晓率。到**2025**年底，全市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全覆盖；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健康检查和健康培训、工伤保险等制度全部落实执行到位。〔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1.提升家庭（青春）健康服务能力。**开展“健康家庭”建设活动，推动各地家庭健康服务阵地建设和家庭健康指导员队伍建设，建设一批家庭健康服务中心。**2023**年底，**12**个县（市、区）均建设一个家庭健康指导中心；开展家庭健康指导员规范化培训并考核，**2025**年底，家庭健康指导员实现村（社区）全覆盖，**10%**以上的家庭健康指导员经规范化培训并考核合格。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实现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便捷就医服务“全覆盖”。到**2025**年底，“暖心家园”建设覆盖**40%**以上县（市、区）建成国家级和省级青春健康教育基地（青春健康俱乐部）**2**个，青春健康高校项目覆盖我市**3**所高校，国家级或省级“沟通之道”家长培训项目**1**个。〔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计生协，“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 （六）提升人才培养和医教研协同创新能力

**22.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创新高层次人才引进方式。每年定期组织开展省内外知名高校高层次人才招聘活动。通过特设岗位聘用、项目聘用、特殊顾问、名医工作室等形式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组织实施医疗管理人才研修培养项目。实施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遴选培养项目，到**2025**年底，上饶市人民医院争取遴选培养**1**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培养省市级中医药中青年骨干人才**20**名；在全市培养**50**名省市级师承指导老师和**100**名继承人。〔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3.** 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对公共卫生医师规范化的培养力度，探索公共卫生医师定向培养模式。完善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及省内外高等院校与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疗机构深度融合机制，上饶市人民医院、上饶市立医院等医疗卫生机构要建设公共卫生教学实践基地。切实保障基层疾病预防控制业务和行政执法工作的人员需求，到**2025**年底，所有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技术人员不低于编制总额的**70%**，所有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均有符合资质要求的专业人员专职从事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到**2023**年底、**2024**年底、**2025**年底，县级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构执法人员分别不低于编制总额的**65%**、**75%**、**85%**；建立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人才库，加强职业病防治、监督执法等骨干人才培养。〔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编办、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4.** 加强基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继续开展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力争**2025**年底每年招聘全科医生到全市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乡镇卫生院工作。继续实施“市卫生人才服务团”项目。到**2025**年底，力争建设省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基地**2**个，确保建设省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基地**1**个。〔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5.** 推进医学教育创新发展。以高校附属医院为基础，申报

建设一批省级及以上临床教学培训基地。每年培养**50**名左右合格住院医师、**80**名住培师资，重点打造骨干师资、考官、评估专家队伍，加强临床实践能力培养。落实“两个同等对待”，到**2025**年底，上饶市人民医院争取建设**1**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推动江西医专“建院升本”，加快校园建设，建成“医教协同、医防融合”的应用型高校，争取到**2024**年**9**月，江西医专完成“专升本”。支持江西医专开设老年健康、婴幼儿照护等相关专业。〔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江西医专、市人民医院〕

**26.**加强医学创新能力建设。江西医专、上饶市人民医院、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争取建设医疗、医药领域省重点实验室，力争到**2025**年底，建设**1-2**个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遴选**1-2**个省医学领先学科。到**2025**年底，上饶市人民医院、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争取实施至少一项卫生健康领域创新重点项目。推动上饶市中医院江西省中医特色治疗平台建设，到**2025**年底，完成两批次市级中医临床重点专科、中青年骨干人才培养项目建设。创新中医药科技项目立项管理模式，探索建立“科技+中医药”科技项目联合立项机制。具备科研能力的医疗卫生机构每年科研经费投入不低于年度总收入的**2%**。〔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江西医专、市人民医院，“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7.**完善实验室生物安全体系。进一步强化实验室生物安全

保障，加大实验室生物安全骨干人才培养力度，到**2025**年底，依托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1**个高水平的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基地。〔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

### （七）提升“智慧卫健”能力

**28.**推进“智慧卫健”应用建设。加快推进电子病历、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信息系统建设。到**2024**年底，全市二级和三级公立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平均级别分别达到**3**级和**4**级，智慧服务平均级别达到**2**级和**3**级，智慧管理平均级别达到**1**级和**2**级，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智慧服务参评率达**90%**，智慧管理评估率达**70%**。建设完善“上饶市医所地图”系统，方便群众按需选择就医场所。加快推进申报互联网医院建设、市县两级信息化平台建设、全省人口监测系统应用、全省“智慧托育”平台应用、全省“云上妇幼”平台应用以及“智慧卫监”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29.**推进健康信息共享协同。应用全省数字健康云平台“1+N”模式（**1**个省级中枢节点、**N**个区域服务节点），加强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监管，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规范化覆盖率逐年提高，实现临床医疗和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信息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推进以县（市、区）为单位，覆盖县、乡、村三级“心电一张网”建设，提高冠心病、心血管疾病的救治成功率，减少死亡率。加快推进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应用全省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和影



像资料共享调阅，各级加大资金投入，加强县、乡两级卫生健康远程医疗和信息化设备配备，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乡村地区延伸。加快区域公共卫生信息平台建设，推进公共卫生数据挖掘和分析利用，集成疾控数据、医疗就诊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免疫接种等多元数据仓，构建智能预警平台，实现监测预警、卫生应急处置关口前移。推进基层医学智能辅助诊断系统的应用，实现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处方及病历病案智能辅助规范书写、人工智能随访和数据汇总分析等功能，弥补和改善乡村地区优质医疗资源不足等问题。**2024**年底，应用省级影像共享交换平台，试点市属公立医院检查结果互认应用；**2025**年底，在全省统一框架下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普遍推广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和影像共享调阅应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12+3”人民政府（管委会）〕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12+3”人民政府（管委会）要落实辖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工作的主体责任，制定实施方案，落实部门职责，确定工作时限，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各地各部门要落实分级负责原则，加大工作实施力度，各有关单位要加强沟通联系，建立沟通机制，强化协调配合，健全信息共享机制，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要素保障。

**（二）保障资金投入。**各地要加大对卫生健康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确立政府主导的多元化资金保障机制，同时，进一步优

化投入模式，动员全社会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要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建立健全以服务水平、质量和业绩为导向的人才评价机制，科学合理确定并动态调整公立医院的薪酬水平，优化执业环境，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

**（三）强化督导考核。**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加强跟踪问效，全面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责任到位、工作到位。强化考核评价，总结典型做法，推广先进经验，对工作推进不力、落实不到位的责任单位和相关负责人进行约谈或通报批评，确保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附件：重点项目清单

附件

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1	持续提升核酸检测质效	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提升核酸检测质效，优化完善、精准开展核酸检测。
2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以信州区、铅山县、万年县为试点，探索推进突发传染病预警与防治的医防融合一体化服务体系建设。
3	推进三级公立医院全面落实公共卫生首席专家制度	到 <b>2023</b> 年底、 <b>2024</b> 年底、 <b>2025</b> 年底，全市三级公立医院公卫首席专家设置率分别达到 <b>50%</b> 、 <b>80%</b> 、 <b>100%</b> 。
4	持续强化流调队伍建设	到 <b>2023</b> 年底，按照不低于每万人配备 <b>1</b> 名流调人员标准做好三级流调队伍配备，其中一级流调队员以市为单位，原则不少于 <b>100</b> 人；二级流调队员以县（市、区）为单位，原则不少于 <b>30</b> 人；加强三级流调队伍培训，作为后续储备力量。
5	推进临床重点专科建设	到 <b>2023</b> 年底，力争建成 <b>2</b> 个以上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b>4</b> 个以上市级重点专科；到 <b>2024</b> 年底，力争建成 <b>4</b> 个以上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b>8</b> 个以上市级重点专科；到 <b>2025</b> 年底，力争建成 <b>6</b> 个以上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b>12</b> 个以上市级重点专科；
6	加强采供血机构能力建设	到 <b>2025</b> 年底，所有县（市、区）至少设 <b>1</b> 个固定采血点，力争千人口献血率持续上升，全市血液采集量逐年递增，全力保障上饶市临床用血，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7	提升市级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	设置独立的传染病专区，上饶市第二人民医院设置传染病床位数不低于 <b>120</b> 张，横峰县、德兴市设置传染病床位数不低于 <b>20</b> 张，弋阳县、铅山县、婺源县、万年县设置传染病床位数不低于 <b>50</b> 张，信州区（含高铁新区）、广信区（含经开区）、玉山县（含三清山风景名胜区）、广丰区、余干县设置传染病床位数不低于 <b>80</b> 张，鄱阳县设置传染病床位数不低于 <b>100</b> 张。
8	健全完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	推进定点医院、亚（准）定点医院达标化建设。
9	推进院前急救医疗网络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全市救护车总数要达到 <b>511</b> 辆，其中，负压救护车 <b>204</b> 辆。信州区（含高铁新区）救护车要达到 <b>18</b> 辆（负压救护车 <b>7</b> 辆）；广信区（含经开区）要达到 <b>25</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0</b> 辆）；广丰区要达到 <b>26</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0</b> 辆）；横峰县救护车要达到 <b>19</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7</b> 辆）；弋阳县救护车要达到 <b>34</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4</b> 辆）；铅山县救护车要达到 <b>39</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5</b> 辆）；玉山县（含三清山风景名胜区）救护车要达到 <b>52</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21</b> 辆）；鄱阳县救护车要达到 <b>118</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47</b> 辆）；余干县救护车要达到 <b>84</b> 辆（负压救护车 <b>34</b> 辆）；德兴市救护车要达到 <b>29</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2</b> 辆）；婺源县救护车要达到 <b>31</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2</b> 辆）；万年县救护车要达到 <b>36</b> 辆（含负压救护车 <b>14</b> 辆）；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达到 <b>95%</b> 。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10	加快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	加强精神专科医院、综合医院精神科建设,争取推动设置市级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防治中心,提升医疗机构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扎实推进辖区内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全面开展。到 <b>2025</b> 年底,全面完成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横峰院区)改扩建工作,全市所有精神专科医院设立心理门诊, <b>60%</b> 以上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开设精神(心理)科门诊, <b>2023</b> 年底、 <b>2024</b> 年底、 <b>2025</b> 年底设置完成率分别达到总任务量的 <b>60%、80%、100%</b> 。
11	支持县级医院建设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创伤急救中心	到 <b>2025</b> 年底,铅山县人民医院、横峰县人民医院、余干县人民医院、德兴市人民医院要完成 <b>3</b> 级胸痛中心建设,广丰区人民医院、铅山县人民医院、横峰县人民医院、余干县人民医院、万年县人民医院、德兴市人民医院要完成 <b>3</b> 级创伤急救中心建设,横峰县人民医院、余干县人民医院、德兴市人民医院要完成 <b>3</b> 级卒中中心建设,其他已通过三大中心认证的医疗机构要每年开展年度评估,加强建设与管理,基本实现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急救中心县域全覆盖。
12	开展基层特色科室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全市累计建设 <b>110</b> 个基层特色科室。 <b>2023-2025</b> 年分别完成 <b>40、40、30</b> 个特色科室的建设目标。
13	推进基层医疗机构设备升级改造	实施基层首诊能力提升项目,改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到 <b>2025</b> 年所有基层医疗机构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配齐常用诊疗设备, <b>2023-2025</b> 年完成达到基本标准的占比为 <b>75%、90%、100%</b> 。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14	推进发热诊室（门诊）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实现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设立发热门诊，其他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标准的发热诊室。 <b>2023-2025</b> 年分别完成 <b>70%、80%、100%</b> 。
15	推进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力争实现每个县都有 <b>1-2</b> 家卫生院达到二级医院服务能力。 <b>2023-2025</b> 年分别完成 <b>30%、60%、100%</b> 的县开展医疗服务次中心建设的目标。
16	推进基层公共卫生科标准化建设	到 <b>2025</b> 年底， <b>80%</b> 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标准化公共卫生科。 <b>2023-2025</b> 年分别完成 <b>30%、60%、80%</b> 。
17	开展基层对口支援项目	到 <b>2025</b> 年底，实现受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覆盖。 <b>2023-2025</b> 年分别完成二级以上医院对口支援覆盖 <b>70%、85%、100%</b> 的基层医疗机构的目标。
18	推动治未病健康工程升级	到 <b>2025</b> 年底，全市所有公立中医医院设立治未病中心（科）。
19	加强全市中医医疗机构特色康复中心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全市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设置康复（医学）科（中心）。
20	加强基层中医馆内涵服务建设	到 <b>2025</b> 年底， <b>100%</b> 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 <b>80%</b> 村卫生室提供中医药服务，打造一批乡镇、街道“旗舰中医馆”和村、社区“中医阁”。
21	推进定制药园项目建设	到 <b>2025</b> 年底，省级定制药园至少达到 <b>8</b> 个，市级定制药园至少达到 <b>10</b> 个，种植面积达到 <b>8</b> 万亩以上。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22	加强省市级中医药中青年骨干人才和省市级师承人才培养	到 <b>2025</b> 年底，培养省市级中医药中青年骨干人才 <b>20</b> 名；在全市培养 <b>50</b> 名省市级师承指导老师和 <b>100</b> 名继承人。
23	推进灸养结合的基层热敏灸综合服务区建设	到 <b>2025</b> 年底，省级灸养结合的基层热敏灸综合服务区达到 <b>2</b> 个以上，市级灸养结合的基层热敏灸综合服务区达到 <b>5</b> 个以上。
24	加强中医医院建设	到 <b>2025</b> 年底，推动上饶市中医院及德兴市、弋阳县、鄱阳县、铅山县中医院建成为三级中医医院。
25	加强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实现市、县两级均有 <b>1</b> 所公办标准化建设的妇幼保健机构，县级妇幼保健机构达到二级妇幼保健院标准。
26	加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市级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专门配备或依托 <b>120</b> 急救中心配备母婴安全快车，并逐步加强 <b>5G</b> 信息处理功能运用。
27	健全出生缺陷防治网络	到 <b>2025</b> 年底，市、县两级成立出生缺陷防治管理中心，构建市、县两级出生缺陷防治技术服务网络。全面落实全市婚登婚检机构紧邻设置，健全市级产前诊断、新生儿听力诊断机构，县级实现产前筛查全覆盖。
28	积极实施公办托育服务能力建设工程	到 <b>2025</b> 年底，实现市本级建成 <b>1</b> 所公办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各县（市、区）建立至少 <b>1</b> 所规范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每千人口婴幼儿托位数达到 <b>4.5</b> 个。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29	重点支持普惠性城市社区托育中心建设	到 <b>2025</b> 年底，城市社区托育服务机构覆盖率达 <b>50%</b> 以上。
30	启动“智慧托育”应用建设	到 <b>2025</b> 年底，融入省“智慧托育”系统建设，做好工作衔接。
31	推进老年医院建设	到 <b>2023</b> 年底，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加快完成上饶市老年医院建设，并组建市级老年医学联盟。
32	推进老年医学科建设	到 <b>2023</b> 年底， <b>90%</b> 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到 <b>2025</b> 年底， <b>100%</b> 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
33	提升服务机构能力建设	<b>2023</b> 年依托 <b>1</b> 家公立医疗卫生单位建设职业病诊断机构。到 <b>2025</b> 年底，监督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医用辐射诊断机构、职业健康技术支持机构、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机构全面完善基础设施、技术装备、人才队伍、基础数据信息和信息化等建设。
34	深化职业健康素养促进	<b>2023</b> 年 <b>4</b> 月底最后一周，将持续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大力开展职业健康素养促进活动；到 <b>2025</b> 年底，对矿山、化工、建材、冶金、纺织、木制家具制造等重点行业企业的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开展职业病防治知识培训，培训率达到 <b>85%</b> 以上。
35	家庭健康促进行动项目体系建设	建立家庭健康指导员队伍。到 <b>2025</b> 年底，家庭健康指导员实现村（社区）全覆盖， <b>10%</b> 以上的家庭健康指导员经规范化培训并考核合格。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p>建设家庭健康服务中心阵地。建设一批家庭健康服务中心，<b>2023</b>年底，<b>12</b>个县（市、区）均建设<b>1</b>个家庭健康服务中心。</p> <p>加强青春健康基地建设。到<b>2025</b>年底，建设省级青春健康教育基地（青春健康俱乐部）<b>2</b>个，青春健康高校项目覆盖我市<b>3</b>所高校，国家级或省级“沟通之道”家长培训项目<b>1</b>个。</p> <p>加强“暖心家园”阵地建设。到<b>2025</b>年底，“暖心家园”覆盖<b>40%</b>以上县（市、区）。</p> <p>建立优生优育服务体系。到<b>2025</b>年底，全市建设优生优育指导中心<b>12</b>个，实现全覆盖，“向日葵亲子小屋”县级覆盖率达<b>30%</b>以上。</p>
<b>36</b>	实施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遴选培养项目	<b>2025</b> 年底，上饶市人民医院争取遴选培养 <b>1</b> 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b>37</b>	加强基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才队伍建设	到 <b>2025</b> 年底，所有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技术人员不低于编制总额的 <b>70%</b> 、所有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均有符合资质要求的专业人员专职从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
<b>38</b>	开展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	到 <b>2025</b> 年底，每年招聘全科特岗医生到全市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乡镇卫生院工作。
<b>39</b>	实施医疗管理人才研修培养项目	到 <b>2025</b> 年底，按省卫健委统一部署，组织安排医疗管理人员参加培训。
<b>40</b>	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	每年定期组织 <b>1-2</b> 场卫生健康单位赴省内外高校开展高层次人才招聘活动

序号	重点项目	建设目标
41	实施“市卫生人才服务团”项目	每年定期选派一批专家到县、乡卫生医疗机构挂职
42	实施卫生健康科技创新重点项目	到 <b>2025</b> 年底，上饶市人民医院争取实施至少一项卫生健康领域创新重点项目。
43	加强合格住院医师培养	每年培养 <b>50</b> 名左右合格住院医师、 <b>80</b> 名住培师资。
44	推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建设	到 <b>2025</b> 年底，上饶市人民医院争取建设 <b>1</b> 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重点专业基地。
45	启动“智慧卫监”应用建设	到 <b>2025</b> 年底，整合在线监测和移动执法系统，完成“智慧卫监”应用建设工作。
46	开展县域综合医改建设项目	三年内，遴选 <b>1</b> 个医改工作基础好、改革积极性高的县（市、区）开展县域综合医改建设项目。
47	引进优质医疗资源	推进上饶市人民医院与长三角地区医联体共建，做好医联体 <b>MDT</b> 联合门诊工作，让长三角地区优质医疗服务惠及我市患者。
48	推进“三位一体”智慧医院建设	到 <b>2024</b> 年底，全市二级和三级公立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平均级别分别达到 <b>3</b> 级和 <b>4</b> 级，智慧服务平均级别达到 <b>2</b> 级和 <b>3</b> 级，智慧管理平均级别达到 <b>1</b> 级和 <b>2</b> 级，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智慧服务参评率达 <b>90%</b> ，智慧管理评估率达 <b>70%</b> 。